##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

單位:新臺幣千元

科目及營運項目	單位	預 算 數			7// HII
		數量	單 價(元)	金 額	說明
教學收入				487,615	
學雜費收入	人	6,063	46,414.20	286,979	
日間部				286,979	
研究所	人	1,306	40,532.92	52,936	
大學部				167,098	
四年制	人	3,201	52,201.81	167,098	大學: 含新制實習學分費1,263千元、教育學 程學分費2,586千元。
在職進修專班	人	1,556	42,573.91	66,245	大學: 進修學院在職進修碩士班。
附小	人	120	5,833.33	700	附小: 幼稚園學雜費收入。
學雜費減免				-12,565	大學: 係軍公教遺族、現役軍人子女、身心 障礙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、低收入 戶子女、原住民籍學生及特殊境遇子 女學雜費減免。
建教合作收入				174,841	大學: 係科技部、教育部及其他機關之建教 合作收入。
產學合作收入				12,200	
政府科研補助收入				65,606	
政府委託辦理收入				97,035	
推廣教育收入					大學: 推廣教育中心及華語文中心開辦各類 訓練研習課程。 附小: 開辦課後照顧班及課外社團等。

M註:本表數據為全部版。